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饒展彰
電話：04-7531875
電子信箱：romi1204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埔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4193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免試入學作業要點、比序項目作業補充說明及比序競賽項目成績採計參照表(共3個電子檔)(376470000A_1150419301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50419301_ATTACH2.pdf、376470000A_115041930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雲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」及「雲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比序項目作業補充說明」，自116學年度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適用；比序積分項目仍依現行規定，競賽採計項目請依前函辦理，請貴校周知師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雲林縣政府115年10月12日府教學二字第1152448845號函辦理。

二、免試入學比序項目新增語言認證及寫作測驗，並調整積分分數，其適用對象為自118學年度起參加雲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者（即115學年度入學之國民中學學生及非應屆畢業生）。非前開適用對象者，為避免混淆，請貴校於辦理相關宣導時確實區分適用對象，並預作規劃準備。

三、檢附「雲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」、「雲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比序項目作業補充說明」

教務處　　收文:115/10/19
1150004269　有附件

及「雲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比序競賽項目成績採計參照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
副本：雲林縣政府、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0/19 08:57:05

裝

訂

線